

大汉

Glory of
Han Dynasty

上医治国

著

帝国建立与政权巩固



荣

Empire
Establishment
and Regime
Consolidation

耀

全网突破1亿次阅读 | 3个月破天涯千万点击量 | 霸榜10个月

400年巍巍大汉兴亡史

以故事写人物 | 以人物写历史 | 以历史写人性

认知历史·个人突围

无门槛阅读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大汉

Glory of
Han Dynasty

上医治国

著

帝国建立与政权巩固



荣

Empire
Establishment
and Regime
Consolidation

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汉荣耀：帝国建立与政权巩固 / 上医治国著. --
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9.7
ISBN 978-7-5596-3206-7

I. ①大… II. ①上… III. ①中国历史—汉代—通俗
读物 IV. ①K23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083284号

大汉荣耀：帝国建立与政权巩固

作 者：上医治国
责任编辑：李 红 徐 樟
特约编辑：陈 红
产品经理：刘云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100088)
北京联合天畅文化传播公司发行
天津光之彩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22千字 710mm×1000mm 1/16 印张 23
2019年7月第1版 2019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96-3206-7
定价：65.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可联系调换。
质量投诉电话：010-57933435/64258472-800

自序

虽然已经写了几十万字并终于等到自己的作品出版，可当需要给自己的书写序言时，我其实不知道说什么好，回首过去的十年，真有点《出师表》中诸葛亮“临表涕零，不知所言”的感觉。

提到本书的创作经历，实话实说，我的心里是五味杂陈的。大概在十年前，也就是2009年的时候，我无意中在书店里买到了当年明月的《明朝那些事儿》，读完之后，我对作者有了高山仰止的感受，我再次意识到，给大众读的历史应该是这样的。对，没错，是“再次”，因为我在上小学的时候就读过类似的通俗历史作品，但那个时候还太小，对很多东西看了就忘，根本没印象。后来又陆陆续续地在网上看了不少跟风的历史书，于是，我萌生了一个念头：其实我自己也可以写一段历史。

那时候年轻，做事想一出是一出，既然要写，就写自己熟悉的历史，好在我从小看过不少历史书，尤其喜欢战国和秦汉史，

便决定写一本跟这段历史有关的书。当时我做了这个决定后，就在网上购买了三十多本有关秦汉的史书、古籍和近现代大家的作品阅读，花了一年多的时间做准备。之后又花了几个月时间列出两部作品的大纲：一部是穿越到秦汉时期的小说，另一部是秦汉小说体历史。最后，我选择了后者，主要是因为我坚信，给更多的人了解自己国家一段正史的机会是十分有意义的事情。写作的时候，我对本书的定位，或者说，希望每个读者都能在本书中读到你想要知道的东西：如果你希望了解的是一段正史，这里有最接近真实的历史；如果你想读点故事，那你就能读到有趣的故事；如果你只是想在忙碌的生活中娱乐一下，它也不会让你失望。俗话说，“万事开头难”，但对我而言，开头还算容易的，真正要写了，才知道什么叫“难”。我的本职工作是内科医生，每个星期必须要进行将近七十个小时的高强度工作，通常只能隔三岔五地熬夜写作，创作之初凭的完全是一股血勇之气。但血勇之气显然是难以持久的，因此，从真正开始动笔到现在，已经过去了将近十个年头，其间经历了结婚、家庭的一胎二胎、职称考试、进修以及对秦史完成后不满意的弃稿。在整个创作过程中，我一直承受着很大的压力，都记不清楚到底有多少次，因为压力想要放弃，又不舍地重新提笔，过程断了续、续了又断。然而，在这个过程中，看着作品字数一点点变多，我的心理也发生了变化，就好像看着自己的孩子一天天长大一样，越来越不忍心置之不理。

后来我以《巍巍大汉：英雄的时代》为题，把它放到网上，每天更新一千字左右，目的其实挺简单，就是寻求继续创作的动

力。这每日一千字的更新速度虽然不是即时的，但的确是我每天写作速度的极限，幸运的是，我的作品在网上得到了众多网友的支持，大概五个月的时间，点击量超过了一千五百万，并得到了出版社的认可。

在本书即将出版之际，我谨代表自己，对在本书的创作过程中给过我支持的父母、妻子、我可爱的一双儿女以及出版社的朋友、天涯论坛的若干好友表示感谢。

另外，我必须郑重地感谢天涯论坛上点击阅读过本书的广大网友，是你们的支持让我最终坚定了创作的决心，感谢！

希望各位在轻松愉快的阅读氛围中读到书中真正想告诉大家的东西，不管你读到的是正史、是故事还是启示。

这就是我想传递给大家的。

你们的支持让我的坚持最终变得有意义。

谢谢大家！

王瑞

于广西钦州

目 录

第一章 刘邦的前半生	1
平凡的前半生	3
草寇生涯	12
第二章 就从这里开始	17
强大的秦朝	19
农民起义	24
在曲折中前进	30
一个复仇主义者的故事	35
第三章 乱世英豪	41
项氏家族	43
刘邦与项羽	49
第四章 楚政权的博弈	53
熊心的反击	55
目标：巨鹿？咸阳？	57
西进！西进！	60
斩首行动	66

巨鹿决战	72
第五章 从内部崩塌的堡垒	75
李斯与秦朝	77
帝国的终结	83
第六章 不是秦王是汉王	87
秦王刘邦	89
项羽入关	92
楚汉第一间谍	95
分封天下	100
汉王刘邦	103
第七章 短暂的和平	107
韩信：白璧三献	109
烽火再起	114
第八章 楚汉之争	119
韩 成	121
刘邦的出击	123
彭城之战——刘邦与项羽的第一回合	126
两个关键的问题	131
骑 兵	134
荥阳之战——刘邦与项羽的第二回合	137
成皋争夺战——刘邦与项羽的第三回合	144
背水列阵——韩信破釜沉舟	151
鸿沟议和——刘邦与项羽的第四回合	157
兵围垓下——刘邦与项羽的第五回合	164

四面楚歌	167
东城溃围战复盘记录	172
最后的谜团	174
第九章 家天下？共天下？	177
大 汉	179
再封天下：	
刘邦在家天下的愿望与共天下的现实间的调节与妥协	181
第十章 难缠的邻居	185
匈 奴	187
汉朝与匈奴的第一次“亲密接触”	190
和 亲	197
第十一章 兔死狗烹——韩信与彭越的谋反案	201
韩信谋反案	204
彭越谋反案	215
第十二章 未竟的事业	221
第十三章 女主天下——双面太后	229
懦弱至死的孝惠帝刘盈	231
女主称制	239
除皇子	243
吕氏将代刘？	248
另一个吕太后	254

第十四章 孝文帝刘恒	259
灭 吕	261
刘恒其人	272
巩固帝位	277
汉文帝的“文”	285
得之以文，失之以文	290
一个天才的悲剧人生	299
第十五章 七国之乱	307
刘启与晁错	309
刘启和他的叔伯兄弟们	315
七国之乱	319
第十六章 太子之争	341
三个女人一台戏	343
父死子继还是兄终弟及	351

第一章

刘邦的前半生



平凡的前半生

我们的故事开始于公元前 256 年的一天，地点在楚国沛县丰邑中阳里的一户平民家中，这户平民家里当家的姓刘，人称刘太公。这天，刘家新添了一个男孩，大家可以猜到，他就是刘邦。

中阳里是个什么地方呢？它是丰邑辖下的一个村落，往大了讲在行政上属于沛县管辖。至于沛县，我们知道，它早年间属于宋国，在宋国被瓜分以后归入了齐国，不久齐国被燕国名将乐毅率领的联军攻破，沛县又和附近的地方被一起打包纳入了楚国。总之，当时的沛县和战国时期绝大多数名不见经传的地方一样，既不属于坚城重镇，也没有名山大川，更谈不上风水宝地，所以在汉代开国之前，提到沛县丰邑中阳里，只能笼统地说它就是一个地方。

老刘家就是这样一个平常地方的普通人家，家庭成员的组成是这样的：夫妻二人，在刘邦出生之前已经有了两个儿子。刘太公的“太公”二字是“大爷”“大伯”之类的意思，他的妻子人称刘媪，“媪”就是老妇人。刘太公叫什么现在已经没有人知道了，我们也不用强行给他考究出个子丑寅卯来。因为在那个动乱的年代，一个平头百姓叫什么其实不重要，重要的是能糊口，能谋生，最好还能养活一家老小，毕竟在乱世，活着才是王道。

依当时当地的生活标准而言，老刘家在中阳里日子过得还算可以，并不用为生计发愁。但刘太公显然没什么文化，也就没法儿给孩子起个惊世骇俗的名字，只能直截了当地按“伯、仲、叔、季”的排行来起名，于是，老刘家的大儿子叫刘伯、二儿子叫刘仲。也许是在刘邦出生后不久，刘大妈或去世或染病

丧失了再次生育的可能，刘太公无奈之下就跳过了“叔”字，给刚出生的第三个儿子起名叫刘季，说白了就是“刘小”的意思。

这个“刘季”就是刘邦最初的名字，但为了内容的连贯，我们还是假装对“刘季”这个名字视而不见，叫他刘邦吧。

虽然刘大妈可能发生了不幸，但任何悲伤总有时效性。若干年后，刘太公老夫聊发少年狂，又娶妻生子，但名字就不能顺着下去了，只好给后来出生的小儿子另起名叫刘交，和前面三兄弟名字放在一起一眼就可以看出来，他是个计划外的产物。

在中国漫长的历史中除个别情况之外，绝大多数卓有成就的帝王在其诞生前后总有异象出现，比如，母亲晚上梦到太阳掉到自己肚子里了，或踩过某些神物的痕迹就怀孕了，或孩子出生时红光满面之类。而作为汉朝开国帝王的母亲，刘大妈受孕的过程也同样充满了传奇色彩，而且有直接的目击者。

据说当时刘大妈不知在冥冥中受到了什么东西的召唤，大白天的一个人跑到湖边小憩，没想到一打盹就梦到自己 and 某个神明迸发出了激情的火花。与此同时，万里晴空刹那间雷电交加。这时候因为担心老婆在外被雨淋，原本在家悠闲地晒太阳的刘太公赶紧起来，披了件蓑衣便出去寻找，一路找到湖边，却看见一条蛟龙正趴伏在刘大妈身上，一番云雨过后便有了刘邦。

这种传奇的出生方式在历史传说中并不少见，大多是某人获得巨大成功之后，后世的崇拜者将之神化的结果。龙种凤胎的传闻当然不可信，但万事有因方有果，终归不可能是空穴来风，我们如果仔细深究一下，这事儿似乎颇有点意思。

话说战国时期楚地民风开放，男女之间的防范极为松懈，常常有发乎情却不见得能止乎礼的事情发生。偷情、野合这样的事情在楚地似乎都是浪漫的表现，这在那些正人君子眼中自然是不可接受的，甚至连被后世丑化为暴君的秦始皇巡游到了楚地都忍不住做了卫道士严肃整顿了民风，之后嬴政对自己的所作所为还颇为得意，于是在当地立碑为记，其中便有“……防隔内外，禁止

淫佚，男女絮诚……”一类的话。虽然我们没有什么直接的证据，但如果当时刘太公看到的不是一条蛟龙，而是张三、李四或隔壁村的王二麻子，那事情可能就更接近真实。

当然，即便刘邦的出身真的是这样，那也没什么。在刘邦之前，身为大成至圣先师的孔子是私生子，千古一帝秦始皇在司马迁的笔下多少也有些来路不明，正所谓英雄不问出处。

童年的刘邦和当时绝大多数农村里的孩子一样，可能上过两天私塾，认得几个字，算得清家里有几亩地、每年要交多少赋税，仅此而已。他本人并没有什么天赋异禀，也就没有特别值得记述的地方。

劳动人民作为历史的创造者，很多时候是被动地参与到历史的创造中来的。虽然当时秦统一六国的大势已不可逆转，但像在中阳里这种小地方，只要战争不危及个人生命，对普通农民来讲就不如今年自家地里的收成重要。反正对一个平民百姓而言，只有纳税和死亡是永恒不变的主题，至于天下是姓秦还是姓楚，并不重要。于是，在即将翻天覆地的动荡时局中，刘邦波澜不惊地度过了童年时光。

尽管是“龙的传人”，生就一副长颈、高鼻、宽额的不凡相貌，长大以后的刘邦却不大受父亲刘太公待见。在刘太公眼里，老实巴交的老大刘伯早死甚是可惜，但老二刘仲也是个好儿子，能干活儿会赚钱，把家里管理得井井有条；反观刘邦就是个混混，既不读书，也不事生产，经常觑着脸到兄弟家里蹭饭。生活中的刘邦自己一文钱不赚却出手大方，到处结交狐朋狗友，整日游手好闲不说，还跟一个叫张耳的人以游学为名三番五次跑到外地，而且经常一去就是数月不归；末了还乱搞男女关系，终于把邻村一个曹姓女子的肚子搞大了……每每念及刘邦的所作所为，刘太公总是无奈地发出一声叹息。

可年轻的刘邦不同意老父的观点。虽然他是农民出身，却不愿像祖辈一样过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一想到自己这辈子要过那种“辛苦种地，努力赚钱，赚到钱后娶媳妇，娶了媳妇生娃，等娃长大了再帮自己种地”的毫无创造性的

生活，刘邦就觉得恶心，大好男儿怎能被困死在一亩三分地上呢？他有自己的打算，当时他对自己的定位是做一个游侠。

“游侠”是古代封建社会里一个特殊的群体，是社会变革的产物。所谓的“侠”，是“士”的一种，这些人的所作所为不一定是正义的，但他们有自己的行为准则——“言必信、行必果、诺必诚”，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重义轻生、一言九鼎，甚至可以达目的不择手段。

在封建社会里，很多贵族都有养士的习惯，少则数人，多则数千，比如著名的战国四公子，手下都有几千门客，这些门客就是士，并且都在关键的时候为他们的主子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当然，很多贵族可能就是赶个时髦，不管养的人是不是有用，每次出去后面总是呼啦啦地跟着一群人，气势摆在那里至少也能赚眼球。

后来，由于诸侯之间相互吞并，越来越多的贵族破了产，连自己都养不活，自然就顾不上手下人了。于是，那些原本依附贵族的“士”没了主人，便只能游荡于社会的底层，这些人中会武功的就成了游侠。他们行走于世，快意恩仇，关于他们的事迹在民间多有流传。

当然，在一个以法来管理社会的国家里，游侠这种“士为知己者死”，视法律如同无物的群体是不受统治者欢迎的。韩非就曾经说过“侠以武犯禁”，由此我们可以大略窥见游侠刘邦身上一些重要的特点。

然而，时势造英雄，秦朝结束了战国几百年的混乱，嬴政又是史上少有的强权君王。他迫切希望建立一个长久且安定的帝国，所以秦统一天下后的时势使得这些率性而为的游侠不再受社会的欢迎，朝廷以强权约束百姓的行为，以厉法压制群众的思想，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刘邦也只能无奈地看着自己的游侠之路被堵死。

但这并不意味着刘邦就此失去了生活的乐趣，一蹶不振。

虽然刘邦完全不符合勤俭持家、吃苦耐劳的农民标准，但他平易近人，善于搞人际关系，而且名声不坏，故此，刘邦在沛县还颇得他人赏识。于是秦统

一了六国，需要大量选拔吏员的时候，已经三十出头，没有任何学历、文凭和资历的刘邦靠着乡亲们的举荐，竟也谋到一份差事吃起了皇粮。

刘邦谋到的差事是沛县泗水亭的亭长，这是他伟大人生中的第一个官职。秦代有制度叫作“十里为亭，十亭为乡”，所谓亭长，管辖的地方大概就在十里（当时二十五家为里，十里就是方圆二百五十户人家左右），虽然算是小地方的一把手，但在当时实在算不上肥差。因为工作不好开展，亭长通常是由威武且有胆识的人来担任，比如上战场杀过敌人、见过血的退伍之人。亭长手下有负责打扫卫生的“亭父”若干名、负责抓贼的“求盗”若干名，他们都属于朝廷的低级吏员。亭长刘邦的主要工作是负责辖区内的治安问题，捎带负责调解民事纠纷。如果上头有任务派下来，他还要负责盘查过往行人、接待过往官员、收发信件等。

虽然亭长只是不入流的吏员，收入也有限，而且泗水亭离刘邦家步行有好几十里的路程，平时刘邦只能吃住在单位，偶尔才能请假回家，但这份差事让他有了一个正当的理由可以名正言顺地过随心所欲的生活，所以我们可以猜测刘邦在亭长的位子上还是干得有滋有味的。

刘邦的性格外向、豁达大度且不拘小节，这让他在地方的能够如鱼得水，他和当地三教九流的人物都有交往，从县里的一方豪强（如王陵）、上级官员（如萧何、曹参）到市井百姓（如樊哙、周勃），尽皆与他称兄道弟。在当亭长的最初几年里，除去到外地出公差之外，刘邦的大部分时间就是和周围的兄弟们一起喝酒吹牛，快意人生。

虽然刘邦只比当时全国最牛的秦始皇嬴政小三岁，而且两人都是历史上独一号的风云人物，但那个时候的刘邦完全没有成为历史主角的想法和可能。生活在同一片天空下的两人，人生轨迹似乎完全不同：嬴政三岁开始在赵国都城邯郸随母亲东躲西藏、逃避追杀的时候，刘邦出生在沛县；嬴政十三岁登上秦国王位的时候，刘邦在沛县混饭吃；嬴政二十二岁开始亲政，并且干掉嫪毐、吕不韦，总揽大权的时候，刘邦在沛县混饭吃；嬴政三十九岁吞并六国君临天